



HONG KONG PROFESSIONALS AND SENIOR EXECUTIVES ASSOCIATION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第二階段諮詢」
意見書**

2023 年 6 月

香港銅鑼灣渣甸街 54 號富盛商業大廈 9C 室

Unit C, 9/F, Prosperous Commercial Building, 54 Jardine's Bazaar, Causeway Bay, Hong Kong
Tel: 3620 2918 Fax: 3620 3106 Email: office@hkpasea.org Website: www.hkpasea.org



HONG KONG PROFESSIONALS AND SENIOR EXECUTIVES ASSOCIATION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2023/2024 年度(第十七屆)理事會成員名單

會 長	:	潘焯昌博士, SBS	
創 會 會 長	:	容永祺先生, SBS, MH, JP	* 理事會當然成員
前 會 長	:	胡曉明教授工程師, SBS, JP	* 理事會當然成員
	:	謝偉銓測量師, BBS, JP	* 理事會當然成員
	:	盧偉國議員, GBS, MH, JP	* 理事會當然成員
	:	陳紹雄議員工程師, JP	* 理事會當然成員
	:	李鏡波先生	* 理事會當然成員
前 任 會 長	:	黃偉雄先生, MH, JP	* 理事會當然成員
常 務 副 會 長	:	鄺正煒工程師, JP	
副 會 長	:	李惠光工程師, BBS, JP	伍翠瑤博士, JP
	:	吳長勝工程師	林義揚先生
	:	史泰祖醫生, JP	黃友嘉博士, GBS, JP
	:	陳鎮仁博士, GBS, JP	周伯展醫生, BBS, JP
	:	黃錦輝教授, MH	梁廣灝工程師, SBS, OBE, JP
	:	施家殷先生, MH	梁世民醫生, BBS, JP
	:	何建宗博士	吳宏偉講座教授
	:	王桂壠律師, SBS, BBS, JP	
財 務 長	:	吳德龍先生	
秘 書 長	:	蔡淑蓮女士	
副 秘 書 長	:	彭一邦博士工程師, JP	
理 事	:	楊位醒先生, BBS, MH	楊素珊女士
	:	林力山博士測量師	余秀珠女士, BBS, MH, JP
	:	容海恩議員, JP	楊全盛先生, JP
	:	龐朝輝醫生博士, MH	黃家和先生, BBS, JP
	:	龐寶林先生	李文輝博士
	:	賴旭輝博士測量師, JP	鍾志斌先生
	:	龔永德先生	李漢祥先生
	:	杜珠聯律師	陳健平先生, BBS, JP
	:	馮星航先生	廖錦興博士
	:	梁偉強大律師, JP	范凱傑大律師, MH
	:	丘培煥女士	林新強議員, JP
	:	洪文正教授, MH	凌嘉勤教授, SBS
	:	孫耀達博士工程師, MH	陸瀚民議員
	:	陸耀宗律師	黃嗣輝先生
	:	譚雪欣律師	

註：依職位資歷及筆劃排序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社會事務委員會

主席：李惠光工程師, BBS, JP

關注勞工及福利專責小組

召集人：胡曉明教授工程師, SBS, JP

副召集人：范凱傑大律師, MH

副召集人：余秀珠女士, BBS, MH, JP

討論：「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的第二階段諮詢」

成 員：陸耀宗律師
林振昇議員
姚潔凝測量師
雷霆鋒律師

註：依本會職位資歷、姓氏筆劃排列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第二階段諮詢」意見書

2023年6月

前言：

法定最低工資在第一階段諮詢期間，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已於4月21日提交了意見書，認為應將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檢討周期縮短至每年檢討一次（「一年一檢」），並建議政府審慎考慮採用簡單方程式的指標，調整最低工資水平。

對於第二階段諮詢，本會經深入討論後，重申非常同意將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檢討周期修改為「一年一檢」，以確保水平貼近經濟及社會發展，發揮鼓勵就業作用，避免令最低工資保障效應減少，加上現時並沒有法例列明公式計算最低工資水平，最低工資委員會現時僅依據一籃子因素來商討，且檢討方式需時甚長，建議運用客觀數據，制定三大指標元素以減省行政程序，令基層勞工的工資追得上通脹增幅，讓他們獲得足夠保障。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的意見：

1. 制定三大指標調整最低工資水平

本會非常同意採用指標或以指標構成的方程式調整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免卻現行收集分析數據等繁複程序和爭議，相信可更好地配合一年一檢的政策。本會認為在諮詢文件中的7個指標項目中，最合適的三個指標是物價變動／通脹／購買力、整體經濟表現，以及生活工資／家庭基本生活需要。

2. 三項指標支持理據

2.1 物價變動／通脹／購買力

基層市民尤其關注消費物價，因關乎他們是否有能力買得起日常必需品，故此必須保障到他們有足夠的購買力，而前題是物價變



動與薪酬調整要互相掛鉤，這亦是本會認為對調整最低工資水平最重要的方程式指標。加上疫情導致全球經濟轉差，多國中央銀行為拯救經濟而不斷加息，繼而推升通脹，建議應適時就有關狀況作出相應調整。

2.2 整體經濟表現

無論經濟表現好壞，均會影響市民的購物慾，因此這項指標有著對另一項指標「生活工資／家庭基本生活需要」的影響力，並對調整最低工資水平至關重要。本會希望政府考慮若國民生產總值（GDP）增長達到一定比例，相應調整最低工資水平，讓基層勞工能夠分享經濟成果。

2.3 生活工資／家庭基本生活需要

基層市民所賺取的收入，都希望可以足夠應付到基本生活開支，例如必需品、水電煤、一日三餐開支、子女教育經費，甚至是現今科技時代下必備的智能手機。建議政府考慮基層市民的基本開支負擔能力，來衡量及調整最低工資水平。

2.4 社會福利援助水平難以獨立定義

社會福利援助水平最初都是依據租金、飲食等基本生存需要的必要開支作為指標，但隨著時代變遷，單純依靠這些指標已經不合時宜，而現今是需要根據本會於上述提及的三項指標，包括物價變動／通脹／購買力、整體經濟表現，以及生活工資／家庭基本生活需要等來計算社會福利援助水平。因此建議選擇上述三項指標、而非單純以社會福利援助水平作為調整最低工資水平的方程式，相信更能貼近經濟及社會發展。

3. 調整周期每五年一檢最為合適

本會非常同意將來需要不時檢討與調整最低工資水平有關的指標或方程式。檢討周期應為每五年檢討一次，因為應用指標來衡量



及調整最低工資水平後，都需要時間觀察和生效。本會不希望勞資雙方每隔一兩年便就相關問題出現頻繁爭吵，同時建議每五年換屆一次的特區政府至少都可以關心基層勞工的薪酬情況。

4. 引入可加可減機制

本會對引入可加可減機制持開放態度，認為可適時依據社會和經濟狀況，就最低工資水平進行可加可減機制檢討。例如在經濟向好時上調最低工資，經濟轉差時凍結甚至下調最低工資水平。若通脹增幅太高，亦可作出相應調整。

結語：

縮短檢討最低工資水平的時間至「一年一檢」是最重要的方向，不但可以減省行政程序，確保水平貼近經濟及社會發展，透過客觀數據如經濟表現及生活工資等制定方程式，更可與時並進，而每五年一檢的頻率最為可行，避免勞資雙方長期陷入爭拗，提升討論最低工資水平的效率，相信最終可令基層勞工受惠、生活獲得應有保障。